

ZHONG
XI
FENG
MA
NIU 中西

风马牛

zhongxifengmaniu

吴迪 / 著 [中西风马牛] 通过对电影的解读
提供多种伦理依据和价值尺度
未出版即被多家报刊连载、转载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al Art Publishing House

吴迪 / 著

第三卷

中西

风马牛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中西风马牛/吴迪著. - 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 2004. 9
ISBN 7-5039-2582-5

I. 中… II. 吴… III. 电影-对比研究-中国、西方国家
IV. J905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81881 号

中西风马牛

著 者 吴 迪

责任编辑 向 宏

责任校对 张 莉

装帧设计 二月书坊//怀一

版式设计 闫 江

出版发行 **文化艺术出版社**

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

电子邮件 whysbooks@263.net

电 话 (010) 64813345 64813346 (总编室)

(010) 64813384 64813385 (发行部)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三河市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版

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印 张 10.875

字 数 220 千字

印 数 1-10 000 册

书 号 ISBN 7-5039-2582-5/G·425

定 价 24.8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, 随时调换。

编辑絮语

偶然得到这部书稿，我就开始在网上寻找这个叫吴迪的人。可天下的吴迪多如牛毛，香港白领吴迪、三流歌手吴迪、电视台打工的吴迪、患白血病的吴迪……似乎天下姓吴的，不分男女老少，有一半都叫了吴迪。

谁是我要找的吴迪？

世界真小。下了互联网，来到朋友中，没拐三道弯，就找到了此吴迪，他竟是我某小学同窗前夫的哥哥！于是我了解到——他用了七八年的时间研究“文革”，出过专著。写过古代文学史，却不甘心在古籍中度日，又去搞翻译，译了两本半书，至今还有一本趴在抽屉里。他是个“见了棺材也不掉泪”的死心眼儿，专干“哪壶不开提哪壶”的事，写了四本书，都是“窥测方向”的那种，出不来。一气之下，跑到政治思想史里折腾，《新人新世界：实验中的乌托邦》在香港出版，算是小有斩获。为了养家糊口，只好回归影视，写过上百篇大大小小的文章。在国外，他大侃《史启启示录》；在国内，他悄悄地谈论《武训传与宋景诗》，普林斯顿大学的《当代中国研究》还发表了他重写电影史的煌煌大文。挣钱莫过于写剧本，于是有二十二集电视剧《大贪官和绅》问世，据说，陕西省的纪委还把这部电视剧指定为党政干部的教材。对了，在一本书法精选上，我还发现了他写的序。徐文长有两句诗：“笔底明珠无处卖，闲抛闲掷野藤中”用在他身上，不知允当否？

我得出结论：此吴迪，说好听的，是个志趣广泛、勤奋好学之人；说不好听的，是个用心不专、左突右闯至今仍找不到北的家伙。他像什么呢？想来想去，想起了夹在“政经”风箱里的小耗子。话说回来，躬逢百年不遇的太平盛世，又有几人能在这风箱之外做逍遥游呢！

吴迪的这本书既主流又有趣，似乎很可以为出版社赚钱。可要把它归类，却难。《北京文学》把它视为散文，《新华文摘》把它当作随笔，《东方》把它看作思想评论，《视野》把它归入影评。不得已，请了几位学者作家为这本非马非驴、不伦不类的书做鉴定。鉴

定纷至沓来，不是文人相轻，而是文人相捧。想想，倒也合乎时尚，谐于世风。经不住相捧的诱惑，我成了此书的编辑。

兹将相捧的文字公之与众，以便诱惑的范围扩而广之——

中国电影犹如一幅迷宫般的八卦图，吴迪的研究，就像迷宫的导游，不至于使我们误入歧途。他的研究，不仅洋溢着理想主义的激情，而且充满了学者式的智慧。

——解玺璋（影视评论家，《北京日报·文艺周刊》主编）

如果书中描写的情景对话，都是吴迪本人亲身经历的话，那么他乃是天大的幸运之人，因为它们是如此令人捧腹、妙趣横生。在这些精心绘制的故事背后，揭示出中国当代电影文化的深刻危机——对于现代政治文化、法治文明和人际关系的愚蠢无知。

——崔卫平（思想批评家，北京电影学院教授）

北京人用语的活色生香，令我佩服得五体投地。王朔趣味低俗，但我不能不承认他的语言是当代小说家里最好的。王小波的语言若不好，即使趣味高雅也不可能让我违背艺术良心。吴迪的语言，则堪称中国学者里最好。至于趣味，不妨这么说，倘若吴迪的趣味不高、不佳、不妙，像我这么挑剔的人，早就把吴迪从我的朋友名单里挑出来——剔出去了。

——张远山（学者、职业作家）

这是一本竭尽狡狴之能事的异书，叙述之洗练老到，台词之精利尖新，均属骇人听闻。在国语的嗫嚅和洋言的无忌之间，是一片机锋洋溢的智性空间，读者能听到刀剑相交的声音。一卷读罢，我们见到大量战死的观点，它们化为尸骸，横陈于读者的眉锋之间，

而在眉锋之上，新的观点又开始凝结。

——周泽雄（文学评论家、作家）

看了这本书，除了生气和嫉妒，还有点奇怪。生气的是，他通篇比较着、显摆着、凸现着电影里的中国特色和中国特色的电影，讲得东西又多又让我动脑子，就凭这些，他写出了这么漂亮的书；我呢，刚被一权威大报把我论述中国特色电影的一段文字删了。嫉妒的是，他居然能以这样笑嘻嘻的态度、幽默的语调、让人琢磨不透的倾向把事情说得那么有声有色。有些故事很像是他自己杜撰的，许多地方我读着读着总忍不住笑。除了生气和嫉妒，我还好生奇怪，他从哪儿找来这些奇谈怪论？我也到国外去跟人侃过中国的主旋律，怎么就剩下了学术脸孔？让我不明白的还有一点，他在书里把那些老外写得好生可爱，自己也跟他们处得万分友好，怎么序言的结尾说是“仅供批判”。难不成，吴迪写的不是自己的得意心声，而只是抄录点大批判材料给我们？

——郝健（艺术评论家，北京电影学院教授）

机智俏皮，风趣幽默，同时又让人在忍俊不禁的阅读中感受中西方文化的鲜明落差、领略中西方文化的不同韵味与内蕴，这是吴迪《中西风马牛》高于常见的“域外随笔”之处。这部作品的部分章节2004年在《北京文学》（精彩阅读）杂志发表之后，备受读者，尤其是众多全国政协委员的好评，并被《新华文摘》转载，就是最好的明证。

——杨晓升（报告文学作家、《北京文学》杂志执行主编）

向 宏

2004年8月12日

瑞典：接触

法国：苦难的历程

德国—瑞典：

一个人的遭遇

● 隆德：钟为谁鸣

目 录

序 / 1

第一辑 瑞典：接触

1 我是你儿子 / 19

2 魏安妮的“人道” / 28

3 你们累不累呀？ / 34

4 “你嫂子”，“我老婆” / 41

5 中国大片美国编导 / 49

6 新人新世界 / 57

7 日本人的逻辑 / 65

8 螺丝钉精神 / 72

9 事无两样人心别 / 80

第二辑 法国：苦难的历程

10 法国老太给我上课 / 91

11 “占领”？你干吗说“占领”？ / 109

12 得胜还朝 / 114

13 斯大林审片 / 122

14 电影学院，水电系？ / 130

15 历史成了鬼打墙 / 139

16 你们想上断头台吗？ / 145

17 “请关照”与捋耳光 / 154

18 秦始皇与希特勒 / 162

19 神父与乞丐 / 171

瑞典：接触
 法国：苦难的历程
 德国—瑞典：
 一个人的遭遇
 隆德：钟为谁鸣

第三辑 德国—瑞典：一个人的遭遇

- 20 美国电影毒害了我 / 183
- 21 啤酒杯里撒了尿 / 196
- 22 讨价还价红灯区 / 206
- 23 “奶奶”是何方神圣？ / 213
- 24 美国左派 / 220
- 25 阴阳大战 / 229
- 26 “孙子”与“村子” / 237
- 27 “混”与“玩” / 242
- 28 珍妮的谜语 / 253
- 29 性骚扰，谁骚扰谁？ / 258

第四辑 隆德：钟为谁鸣

- 30 好莱坞精神 / 267
- 31 虐待狂与被虐待狂 / 273
- 32 真梦？假梦？ / 278
- 33 托马斯的悬念 / 284
- 34 屁股的问题 / 291
- 35 显圣与奇迹 / 298
- 36 后新国骂 / 304
- 37 斯德哥尔摩症状 / 314
- 38 将“畅想”进行到底 / 324

跋 / 338

序

我在国内教老外的時候，非常輕鬆自在，學生們能聽懂我的話就不错了，沒有功力跟我抬杠。上課的時候，他們都挺規矩，除了往我嘴里塞塊巧克力、往講台上扔個橘子之外，還沒有太出格的地方。而一下課，我就開溜，就算他們想出格，也找不着我。我才不讓他們占便宜跟我練口語呢！

這一次到瑞典，則有三大不同。

第一是學生語言能力不同。我讲的是《中國文化與中國電影》，選這門課的都是中國通，他們都在中國待過，少則三五年，多則七八年，漢語水平十分了得，個個都可以到中國的電視台上侃大山。除了某些發音有點怪，個別的方言口語需要用英文解釋之外，一般交流毫無困難。交流是抬杠的本錢，這些傢伙特別熱愛抬杠。抬杠的原因千奇百怪，抬杠的範圍也無遠弗屆。本以為他們在中國待過，應該了解中國吧，其實大謬不然。根據我的經驗，外國人在中國待的時間越長，他們提的問題就越古怪，抬杠搗蛋也越拿手。這並不是說在中國待的短的不抬杠，他們也抬，不過一般只是集中在詞語



索菲娅是个美女，惟一的缺点是嘴大，比美国影星朱丽娅·罗伯茨的还大。

和常识方面。

第二是教学方式不同。在国内我站在前头，学生坐在下面，从头到尾都是我一个人讲。在这里，讲台只是摆设，黑板（其实是白板：用炭素笔）基本不用。讲课的和听课的不分尊卑，围桌而坐。不管是谁，只要他想，就可以跑到前面去，像海德公园的政客一样发表演说，或者拿起炭素笔在白板上写写画画。这种教学方式打破了师生界限，使学生有了极大的自由。听课时可以吃东西，可以随时出去喝咖啡，可以把腿跷到桌子上，还可以坐到桌子上——如果他愿意的话。

第三是学习目的不同。在国内，老外们听课的目的高度一致——学中文、练口语。到了这里，老外们的目的则五花八门，有的是为拿学位挣学分，有的是想看电影，有的是想借此扩大知识面，还有的是想出风头、发议论，不一而足。

经常听我课的是两男两女——索菲娅、托马斯、费米和魏安妮。这四位是这本书里的主角，需要详细介绍一下。

索菲娅上高中时就开始学中文，一上东亚系就成了高材生，大学二年被送到北大，一年半后回到隆德大学，拿下了中国学学士。在北京上学的时候，她是中戏小礼堂、电影学院的常客，什么实验话剧呀、独立电影呀，她不分良莠装了满脑袋。画家村、潘家园、秀水街也是她常去的地方，那些假画、文物赝品、廉价服装花了她不少冤枉钱。一到暑假，她就背着手提电脑，穿着牛仔装走南闯北，几乎走遍了大半个中国。欧洲女人事事不让须眉，索菲娅更甚，非但不让，还常常以女性主义自居，找机会向男权叫板。

至少从身高上讲，索菲娅有跟亚洲男人叫板的资格。北欧女人

个子都很高，据报载，挪威的女人平均身高一米六九。在隆德的街上，随处都可以遇到一米七以上的女人。我身高一米七五，索菲娅比我矮一公分，可她一站起来，我就比她矮一大截——她穿着高跟鞋。在我的印象里，高女人没几个长得漂亮的，北欧女人证明这是个严重错误。索菲娅就是一个美女，金发碧眼，弯眉高鼻，白颈红唇，惟一的缺点是嘴大，比美国影星朱丽娅·罗伯茨的还大。我估计，如果以葛优式的樱桃小嘴与她接吻，至少得横移三次才能全面接触。

有一次，我问她为什么学中文。她字正腔圆地回答：“好玩。”中学的时候，她喜欢画画，人家告诉她，每一个汉字都是一幅画，于是她突发奇想——学中文。直到现在，她还常把汉字当做画，画在手指甲上，画在圆领衫上，画在笔记本上。就人生观而言，她是个好玩主义者，王小波提倡“有趣”，她热爱“好玩”。她念博士是为了好玩，学中文是为了好玩，选修我这门课也是为了好玩，上课捣蛋自然也是出于好玩。

说到捣蛋不能不提到托马斯，比起这位红头发的德国佬来，索菲娅的捣蛋只能算是小小巫。托马斯的捣蛋主要是为了显摆。他的显摆颇具韬略，上课伊始，他沉默不语，冷静得像条黄瓜。翻翻本子，看看窗外，一副万事不关心的样子。有时候，在小黑本上记点什么，只是偶尔插上一两句无关痛痒的话。等到别人吵累了，他才慢慢吞吞地站起来，走到讲台前面，扶扶眼镜，在黑板上写上几个字，一边用炭素笔敲打着黑板，一边口沫四溅地发表惊世骇俗的演说。这家伙博闻强记，思维敏捷，辩才无碍，且中文极好，后者要归功于他的妻子——一位台湾籍的女博士。托马斯的译作大部分是在她的帮助下完成的。

一般来讲，西方汉学界的男士们都要娶个中国太太，女士们都要找个中国先生，为的是随时可以增进他们的语言文化。换言之，洋人要想在汉学界混出个头脸来，就必须在婚姻上变成一个功利主义者，为专业而求偶，为语言而结婚，也就是说，他们嫁娶的不是人，而是语言文化。

据说，到瑞典之前，托马斯刚与他的太太离婚。据我推测，那位女同胞恐怕是受不了他的怪癖——四处游走和吹毛求疵。东亚系

的客座教授罗伯特告诉我，托马斯是个拖着书箱到处走的游方僧。他在台湾、新西兰、新加坡、美国、加拿大、波兰、意大利、英国、法国的大学里都教过书，教的科目五花八门，汉语、中国政治史、中国思想史、中苏外交史、现代亚洲政治、法国大革命与中国文化大革命比较研究等等。教的最多的是汉语。无论什么大学，他顶多干上两年就拖着书箱走人。我怀疑他有吉普赛血统，可他说，他是纯种雅利安人，证明是，在第三帝国时代，他的祖上经过了种族排斥局的严格检查。但是，这种证明并不能打消我的怀疑，因为雅利安人的典型特征是窄额宽肩、黄发碧眼、身材高大。而托马斯除了眼睛靠点谱之外，其他三项——毛发、肩宽、身高——全不合雅利安人的标准。

就说毛发吧，托马斯长着一脑袋红头发，乍看上去像热带雨林一般密不透风，往上细瞧，“热带雨林”渐渐变成了“三北防护林”，越往上头发越稀薄，到了头顶处，“防护林”几乎只剩下了“一棵树”。但是他的胡子毫不含糊，从上唇到下巴，从鬓角到喉结，密密匝匝，枝繁叶茂，带着卷，乱蓬蓬，纵横驰骋。如果不是锁骨拦着，恐怕一直要驰骋到肚脐眼。他很为自己的胡子自豪，说，只要把他的胡子染一染，人们就会把他当成马克思。可惜，他的眉毛却让人想到勃列日涅夫。勃氏长着两道浓眉，而托马斯的眉毛除了颜色之外，跟勃氏一样，粗且浓，趴在前额上，像两株沙地柏。眉毛对胡子的背叛，使托马斯对勃氏颇多恶评。他给大家讲过一个前苏联的政治笑话——老师问学生，斯大林时代与勃列日涅夫时代有什么不同？学生答：勃列日涅夫把斯大林的胡子搬到了自己的前额上。托马斯认为，勃氏是二十世纪各国首脑中最爱虚荣的家伙，最有力的证据就是他在五年内给自己颁发了三枚列宁勋章，临死前还出了一本小说集。

仅凭毛发的颜色，托马斯也不好算做雅利安人，何况他的肩膀并不比我宽，个子又比我矮一头，苏格兰的红发、亚洲人的肩膀、一米六六的身高居然自称是雅利安人的后裔，我真怀疑种族排斥局给他的先人开了后门。

托马斯比我矮一头，而我又比高大的瑞典人矮一头。可想而知，在瑞典人面前他只能是个“侏儒”。但是这位“侏儒”体形尚可，惟一的缺点是两臂过长。这让我想起了刘玄德——当年，赵云在曹操



托马斯认为，勃列日涅夫是20世纪各国首脑中最爱虚荣的家伙，最有力的证据是他在五年内给自己颁发了三枚列宁勋章。

的千军万马中单骑救主，杀死曹将五十余员。长坂桥下，赵云与主公重逢，把怀中的阿斗递给主公。玄德先生来了一句“为汝这儒子，几损我一员大将”，将阿斗掷于地。赵云赶忙从地上抱起阿斗，感动得涕泗横流：“云虽肝脑涂地，不能报也。”其实，刘先生不过是在做秀——他的胳膊特长，并没把阿斗摔着。可惜，托马斯的长臂在救儿子上派不上用场——他根本就没有子嗣。

幸亏没有子嗣，要不然，谬种流传，世界上又会多出几个吹毛求疵的家伙。托马斯是吹毛求疵的高手，比如，他常常提这类挑衅性的问题——“毛泽东说，人天天要洗脸。这与中国人特别好面子是否有关？”“你把知识分子分三种，迎合的，反抗的，变通的。你算哪一种？”“发达国家的电影都分级，你们连分级都没有，怎么能说走向了世界？！”关于后一个问题，我回答他：“分级并不是走向世界的惟一标准。中国的电影管理有自己的特色。”他马上反驳：“你所说的特色其实就是长官意志！”说这话的时候，托马斯扶了扶鼻梁上的眼镜，我发现，他的鼻头也是红的，而眼睛却是绿色的。这又让我想起了孙悟空。看看他的那件豹斑外衣，我更加确信这个比喻极其贴切。此兄要是演那个孙猴子，基本不用化妆。惟一需要做的，就是把他不离手的小本本换成金箍棒。他手里总是拿着一个小本本，时不时打开记点什么。这个小本本里面什么都有，每当托马斯跟谁辩论的时候，都要打开他的小本本，而且只要一翻开，就会出语惊人。

我翻过他的小本本，里面密密麻麻写满

了各种蟹形文字，除了一些阿拉伯数字之外，我什么也看不懂。托马斯有好多小本本，外观都一样，黑皮、硬壳。这些本本证明他的学问。此公的学问极其庞杂，有时候，好像他什么都知道，精细得让你吃惊；有时，他又似乎缺少常识，在基本问题上跟你抬杠。他是个多血质的人，一抬起杠来就不管不顾，简直像个疯子，全无学者风度。据说，“文革”中，钱钟书为了保护太太杨绛女士，也曾不管不顾，居然向革命派邻居挥起了老拳。因此，我也不太责怪这位老兄。但是我有点为他可惜——如果他像钱钟书那样专心治学，其著作不会亚于《谈艺录》、《管锥编》。

这个狂人出生在西德慕尼黑，青年时代受“文革”影响，向往社会主义，想到中国学汉语。没想到，他办签证的时候正赶上中国多事的1975，他等不及了，就跑到台湾学了两年，又转到大陆学了三年。学成回国，他一边教德国人汉语，一边拿博士学位。由于他的博士论文讲的是中苏关系，于是跑到了苏联学俄语，学会了也待烦了，在东欧转了一年之后，重新投入资本主义怀抱，到了美国。他在美国转了一年半，才回来做博士论文，做了半截，觉得有问题，又跑到中国。两年之后回德，拿下博士学位后就满世界转悠。这一回，算是跟我有缘，转到了瑞典。

费米上课时喜欢往嘴里扔口香糖，经常跑出去喝免费咖啡，还时不时地把椅子拉到离桌子老远的地方，把大腿跷到二腿上。据我观察，他之所以不断地吃口香糖、喝咖啡，是为了缓解烟瘾——瑞典不允许在公共场合里吸烟，下课的时候，学生们常跑到楼门口吸烟，费米是其中的常客。把椅子拉远，是因为他身高两米，一双长腿放在桌子底下不舒服。中国人喜欢高个，可费米不喜欢。他解释说，高个在体育上才有用处，在学术界不但没用反而有害。为什么呢？因为搞学术比的不是身体的高矮，而是比生命的长短。同一个专业，你活得长，把同辈同行全熬死了，你就是这个行当里的权威，瑞典诺贝尔文学奖评委会的中文评委马悦然就是一个例子。上帝是公平的，并不因为你长得高就给你一个格外坚强的心脏。在心脏条件同样的情况下，高个的心脏负担重，容易早死，矮个就占了便宜。

说这话的时候，我们俩正在楼外的草地上，他抽着烟，我嚼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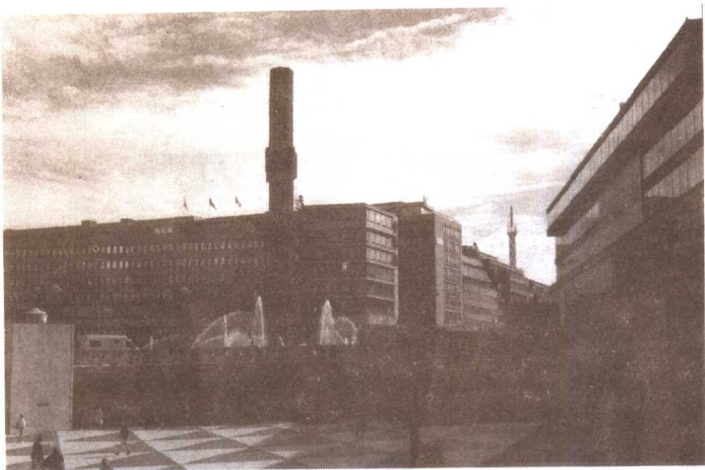


费米能一口气数出一大堆中国女明星的名字，一直梦想有一个中国女演员嫁给他。为此，他决心研究中国电影。



他的口香糖，微风吹着他椒盐色的头发，他眯起灰眼睛，深情地回忆起中国电影。更准确地说，是中国女演员李秀明对他的影响——他父亲是负责东南亚事务的外交官，他的一家也就跟着他老爸在越南、日本、中国、韩国、印尼转悠。小时候他在越南，他现在还能说越语；后来，他老爸调到日本，他又学会了日语；再后来到了中国，他又学会了汉语。有一天，他父亲带着他去看《春苗》，演田春苗的李秀明把他深深地吸引住了，他从此成了李秀明的追星族。可是，这个“星”一闪而逝。1984年他到上海学中文，拿着相机跑上影厂找李秀明。人家告诉他，《春苗》是“阴谋电影”，李秀明被怀疑是“四人帮”的人，现在没人再敢请她演电影了。这个事对他刺激很大，使他决心研究中国电影。可是，瑞典大学里没有中国电影这门课，更没有相关学位，他只好转到“中国学”，把包括电影的中国传媒当做他的主攻方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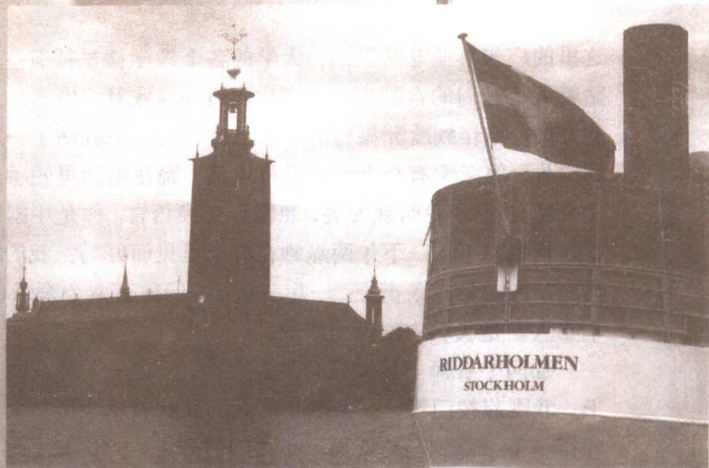
说到电影，我请他说出几个中国女演员的名字，他一口气数出李秀明、秦怡、上官云珠、白杨、陈冲、巩俐、刘晓庆等一大堆女明星的名字。我问他是否打算娶个中国演员做太太。他的脸红了，



自1809年以来，瑞典一直没有卷入各种战争之中，在两次世界大战中，因瑞典宣布为中立国，居民照常过着平静安宁的生活，仅有170万人口的首都斯德哥尔摩因此被人们称为“和平的城市”。

说：“虽然我现在与一个日本女人同居，但是如果有一个中国女演员愿意嫁给我，我会马上跟她拜拜。”他又点了一支烟，猛抽了一口，不好意思地说，“可是，我怕人家嫌我个儿高。枝子（那个与他同居的日本女人）老说我白长了这么一个大个儿。”

魏安妮是我在教堂认识的，那时我刚到瑞典，想练练听力，听说教堂的讲解员讲英文，就跑了去。那天是周末，教堂门口挤着一群外国游客，我跟着他们一块儿进去，一位身材适中、相貌平平的青年女性迎了过来，很礼貌地用英文问：“请问，你们是否需要我来讲解？”那些游客们要求用西班牙语讲解，我听不懂，只好独自在大厅里转悠。转了将近一个小时，觉得实在无聊，正要从侧门出去，后面有人说话了：“我能够为你做些什么？”原来是那个讲解员，她把西班牙游客送走了，要专门为我服务。我当时感动得浑身发热、不



这是诺贝尔奖的颁奖地，瑞典人以此为骄傲。

知所措，傻子似地跟着她，从正厅走到侧厅，从地上走到地下。由于太感动了，加上我对她讲的宗教人物和《圣经》故事一无所知，所以，我只有不断地点头，不断地“呀呀呀”。其实，我真正听懂的只有一句——“谢谢光临，再见”，但她肯定以为我什么都听懂了。

以后去教堂，我最大的愿望就是遇到其他讲解员，如果是她值班，我就逃之夭夭。因为我担心她会问我：“你怎么又来了，你不是听懂了吗？”逃了第二次之后，我觉得自己很好笑：你这是干什么呢？是你的“面子”重要，还是学英语重要？想通这一点之后，我还给自己编了几句英语：“我其实没听懂你的讲解，想再来听听，请你讲慢一点。”可是，等我鼓足勇气进了教堂之后，却再也见不到她了。就这样，我在教堂里转了半个多月，终于大体听懂了讲解。之后，我就赶紧想别的办法学英文。想来想去，我想到了贴广告——